

平利县城关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八、绩效目标说明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本辖区的卫生工作、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定。公共卫生服务 14 项，即：居民健康档案；孕产妇管理；0-6 岁儿童管理；健康教育；免疫规划；传染病疫情网络管理；卫生执法监督；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中医药服务管理；慢性病管理；居民签约式服务，老年人管理；居民健康素养促进，免费药具发放。

2、基本医疗服务。开展中医门诊，检验、等医疗业务，解决常见病、基本医疗保障服务、基本药物制度。

3、村级卫生室管理（镇村一体化管理）。村级卫生室建设、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医疗服务、基本药物制度、村级考核及对辖区村级卫生组织和乡村医生的业务指导培训。

4、负责本辖区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负责上级主管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落实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承办上级主管部门及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单位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城关镇中心卫生院属于事业单位，现有在职职工 22 人。设置科室有内科门诊部、检验科、b 超室、预防接种科、院办公室、财务科、公共卫生管理办公室、中西药房等科室及 40 个村卫生室下属单位。

二、本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做好医疗服务工作。继续加强对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提高治愈率，降低次均费用，继续完善分级诊疗服务，加强医保报销，积极宣传医保新政策。进一步完善、规范医废转运、污水处置工作。

（二）持续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工作。完成居民健康档案管理、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健康教育、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高血压、二型糖尿病、结核等慢性病管理、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三）做好中医药发展建设。充分发挥传统医学优势，创新个性化中医药治疗服务，重点加强中医针灸、推拿、按摩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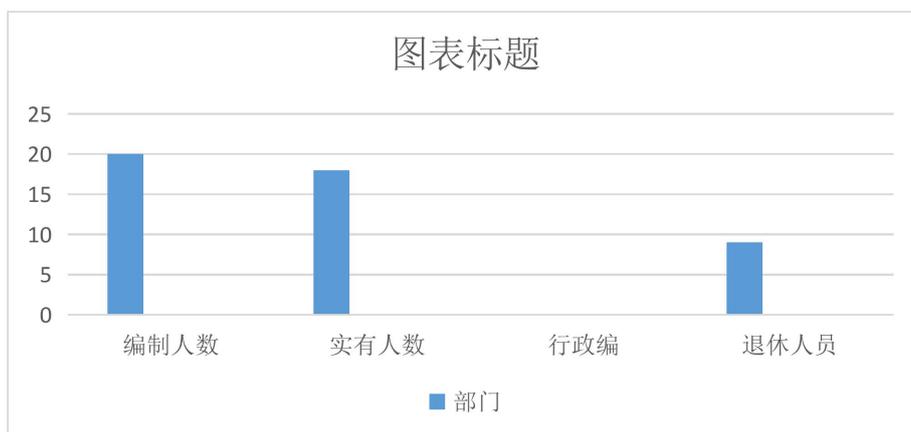
（四）做好尘肺病康复服务工作。职业病防治是单位重要职责之一，也是解决因病致贫的有效途径，使患者少跑路，在家门口也能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减少患者来回奔波，降低患者费用负担。

（五）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坚决守住因病返贫、因病致贫的底线，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六）做好人员培训建设。贯彻执行国家“十百千万”培训计划，积极组织职工线上、线下、基地培训等多种方式，有效提高医务人员职业技能，更好服务患者。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数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22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6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73.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总体减少 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6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

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73.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2023 年本部门事业收入资金已纳入部门预算,并已在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中列示。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8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38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31.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及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86.9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97 万元,其

中：

(1) 乡镇卫生院（2100302）149.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2)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100399）37.5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7.6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100408）199.6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9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149.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中：（302）61.6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2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3.06 万元，较上年增无变化。

(2)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6.97 万元，其中：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83.9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13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减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6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8.65 万元，事业收入 73.5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一致。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

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3.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4.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详见附表内容)